

证券代码：603789

证券简称：ST 星农

公告编号：2026-045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7月4日披露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7月6日公司股价收盘涨停。公司现就有关事项和风险说明如下：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1日、7月2日、7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于2026年7月4日披露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

2026年7月6日，公司股票再次以涨停价收盘。经公司自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公司股价可能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下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风险

1、公司股票已触及两项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以下简称“浙江证监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浙处罚字[2026]3号），于2026年3月30日收到浙江证监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6]5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七）项“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载明的事实，公司披露的年度报告财务指标存在虚假记载，但未触及本规则第9.5.2条第一款规定情形，前述财务指标包括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或者负债科目”的规定，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

年3月18日、2026年3月31日披露的《关于收到<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关于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关于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2、2026年4月23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能力不确定性段落**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六）项“最近连续3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规定，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的《关于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及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二）业绩持续亏损风险

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898.66万元，自2022年-2025年，公司业绩处于持续亏损状态。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三）公司主营业务无重大调整、控股股东无资产注入相关计划

2026年6月30日，公司股东钱菊花、湖州新家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州南浔众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李伟红（以下合称“转让方”）与江苏玖元亨通新能源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玖元亨通”），以及星光农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章沈强共同签署了《关于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约定转让方拟合计向玖元亨通转让公司5,887.8796万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2.2004%）。玖元亨通承诺：自取得公司控制权起36个月内，不存在将自有资产注入上市公司的计划或者通过上市公司重组上市的计划或安排。不存在未来12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

（四）股份协议转让事项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控制权变更相关的股份协议转让事项尚需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意见，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控制权变更事项能否取得批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此外，随着后续进程的推进，本次交易存在

可能因外部环境变化、不可预见因素出现、收购资金筹措不及时、转让方主观意愿变化等多重因素影响,而导致交易终止的风险,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股东拟转让股份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二、其他说明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7月7日